

证券代码：839450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方广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572,32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编制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3）、《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14）。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公司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公司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编号中天运[2019]审字第 90681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482,445.7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310,736.57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7,271,427 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9,454,285.4 元（含税）。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19-015）。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并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拟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使用 2019 年股票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购买金额

不超过 2000 万元，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在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购买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提名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方广文先生、石晓光先生、刘冰先生、汪桂飞先生、李文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提名贾钧凯先生、范明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进行顺利，监事会现提名贾钧凯先生、范明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查，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572,3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方强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任自力、李曼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中熔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议案的提出和审议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陕西方强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6 日